

安政通报

第三十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7月19日

王刚同志 在全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 联席会议上的讲话

市政府决定召开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联席会议，主要任务是总结上半年工作，分析形势、找准问题，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一、肯定成绩、正视问题，切实增强工作紧迫感和责任感
去年以来，各县区、市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

省、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决策部署，抓落实、建机制、攻难题，全市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工作取得了突破性成效。全市企业工资支付行为特别是农民工工资支付行为不断得到规范，依法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取得显著实效，累计为 1181 位农民工追回工资 1231 万元，立案数、追回欠薪涉及的劳动者人数和工资金额均较 2017 年同期分别下降 63.9%、75.06%和 80.79%。实干出成绩。近期，省联席会通报了 2018 年考核结果，在全省考核中我市位列 A 级等次第一名。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要清醒的认识到我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形势依然严峻，问题不容忽视。一是群访问题出现反弹。2019 年春节期间，全市共发生到市政府农民工工资群访 37 起，涉及 2286 人，涉及金额 3553.29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群访数、欠薪人数分别上升 5.7%和 93%。二是制度执行还不彻底。省对市考核通报反馈，我市存在工程款支付担保制度未落实，实名制管理未达到 70%的问题，市对县考核发现，高新区、恒口示范区、镇坪县各项制度落实欠账较大。三是面临的风险隐患不容乐观。比如：人社部 7 月 1 日转来宁陕县鑫裕矿业公司欠薪案件，经核实目前还拖欠 116 万元工资。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转来白河县冷水镇川大移民安置小区欠薪案件，经核实存在拖欠 30 余万元工资。5 月 20 日、7 月 5 日汉滨区及高新区各发生一起工人爬塔吊讨薪突发事件。这些问题看似是个案，实质上反映了当前存在的潜在风险，看似是思想认识不到位，本质上还是作风不

扎实。各级各相关部门要敢于正视问题、自我加压,保持攻坚姿态、“清零”心态,重整行装再出发。

二、认清形势、主动作为,全力做好根治欠薪和创优巩固

今年是全国治欠保支三年行动计划的第三年,也是打牢基层基础、破解关键难题、建设长效机制的攻坚年。农民工能否按时领到足额工资,社会关心、媒体关注、党委关切。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2018年10月31日,中央政治局研究当前经济形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特别保障好群众温暖过冬,保障农民工工资及时足额发放。2019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根治农民工欠薪问题,抓紧制定专门行政法规,确保农民工按时拿到应有报酬。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工作要求,人社部在部网站开设“根治欠薪进行时”专栏,对各地投诉举报案件实行逐级督办,逐案件、逐环节倒查责任。这说明,做好农民工工资保障工作,既是各级各部门的职责所在,更是一项政治性很强的业务工作,必须以为民服务、忠诚履职的心态和作风持续抓好。

当前,我市正处于“追赶超越、绿色崛起”关键时期,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步伐不断加快,新安康门户区建设正强力推进,各类项目不断开工建设,全市农民工用工数量持续增长,工资清欠压力将不断增大。同时,在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大环境下,少数企业经营困难,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风险骤然增加,欠

薪治理任务日趋繁重。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切实采取过硬措施，全力抓好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各项工作。

一要完善机制，强化源头治理。全面建立落实“321”工作机制。“3”就是三项基础保障，即：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实名制和银行代发工资制度；“2”就是切实落实“两个责任”，即：县区政府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1”就是建立一张“黑名单”惩戒制度。通过建立“321”机制和严格执行，从制度层面落实各方责任，规范企业工资支付行为，保障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各级财政部门要抓紧细化政府投资项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办法，结合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规律，按工程进度及时间节点拨付财政项目资金，确保政府投资项目按月支付农民工工资，把政府投资项目打造成全市农民工工资支付样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将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定期召开联席会，研判形势，落实任务，对一些重大案件和敏感信息要及时研究，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隐患风险。

二要依法打击，做好案件处理。要坚持法制思维，注重调解和法制手段并重治理思路，坚持调解一批、化解一批，打击一批、规范一批。要杜绝增量，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坚持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组织开展好根治欠薪夏季行动，认真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对辖区内所有在建工程项目全面排查，坚决杜绝新增欠薪问题。在这里我特别强调，凡是今

年出现的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都要倒查工作责任，特别要查制度落实方面，有制度不落实就是失职渎职。要化解存量，严查历史欠薪存量案件，对已竣工但仍存在欠薪的工程项目进行全面检查，集中力量解决一批长期未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做到问题不解决不销号。要特别注重一些久拖未决、久治不了的案件，防治出现恶性事件和过激行为。要严格执法，对核实的各类欠薪案件，要责令其作出限期支付承诺，依法从重处罚。对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司法部门要对农民工工资案件开通绿色通道，做到快立、快办、快结。对已经进入法院执行程序的案件，当地人民法院要加大执行力度，确保及早执行到位。

三要再添措施，实现保 A 稳优。按照省政府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考核工作要求，实名制管理、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银行代发工资覆盖率等指标今年必须达到 100%。从刚才小卫同志通报情况看，全市存在的问题和欠账还很大，必须再下功夫，迎头赶上。今年全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目标保 A 稳优，各县区、各部门要统一思想，高度重视，主要领导要具体抓，分管领导要靠前抓，确保成绩不下滑，荣誉再继续。各县区、各部门要认真研究考核细则，仔细对标对表，认真整改，补齐短板，特别是实名制管理、专用账户、银行代发工资、工程款支付担保等主要考核指标必须全部完成。即将开展的根治欠薪夏季行动，是保 A 稳优的工作基础，必须抓牢抓实，抓出成效。

治理清欠工作，根本在于梳理，要进一步深化举报受理平台建设，及时受理和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确保群众投诉有门，决不能因信息不畅，造成越级上访，形成被动局面。

四要部门联动，注重协作配合。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是一项协作性很强的工作，既考验大家工作能力，也检验各部门协作精神。各级发改、财政、人社、住建等行业管理部门，要切实履职尽责，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加强工作配合，共同做好各项工作。各级公安部门既要依法严厉打击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又要密切掌握相关动向，避免矛盾激化，切实维护好群众合理诉求和社会稳定。各有关部门要畅通工作信息，建立高效沟通会商机制，实现信息共享、紧密配合、协同作战。

三、强化领导、夯实责任，确保既定任务和目标全面完成

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强化领导，强化引导，强化督导，夯实工作责任，确保我市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始终走在全省前列。

一要切实加强领导。各县区政府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落实好工作责任，各级主管人社工作的领导是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本级联席会议总召集人，是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级各部门要负起责任，精心部署，务实抓好根治欠薪工作，全面提升工作成效。

二要注重工作引导。要发挥新闻媒体宣传引导和舆论监督作用，坚持正面宣传为主，普及与农民工工资支付有关的法律法规。要依法公布典型欠薪违法案件及列入欠薪黑名单企业，引导企业

经营者增强依法用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的法律意识，引导农民工依法理性表达诉求，共同营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良好氛围。

三要加强工作督导。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要牵头做好根治欠薪工作的统筹协调，近期要抓好根治欠薪夏季行动督查工作，对工作推动迟缓、谎报工作数据、虚报工作成绩、瞒报工作问题的要在全市范围进行通报；要未雨绸缪，提前抓好全年各项工作，特别是对一些每到春节期间农民工工资涉访问题严重的县区和单位，要深入督查，找准症结，提前预警，指导做好隐患排查和治理。

同志们，根治欠薪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事关社会稳定，事关党委政府形象，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各级各部门一定要带着感情、带着责任、带着敬畏，将工作做细做实做好，进一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为加快建设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做出应有贡献！

主送：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